

桃浦镇十九届人大十次会议

大会文件之二

关于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1 月 28 日在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第十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十次会议上

桃浦镇财政所

各位代表：

受桃浦镇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关于桃浦镇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极不平凡的一年。在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全镇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和在浦东开发开放 30 周年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充分发挥财政支撑与保障作用，深入推进财政管理改革，不断优化公共财政体系，坚持统筹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两手抓、两手硬，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着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全面提升城市治

理精细化水平，基本完成镇十九届人大七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全年财政经济运行总体良好。

2020年1-12月，完成区级财政收入132224万元，同比略有增长。根据区镇两级财政分配体制，镇财政预结财力84000万元，全年财政支出84000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100%。当年收支平衡。

(一)2020年财政收入完成情况

1. 主体税种有减有增

完成增值税区级财政收入62092.39万元，同比下降1.59%；完成企业所得税区级财政收入31097.08万元，同比增长20.3%；完成个人所得税区级财政收入13735.57万元，同比增长57.94%。

2. 产业结构稳步调整

制造业、批发零售业、房地产业三大行业完成区级财政收入85078.78万元，占全镇区级财政收入64.34%。

制造业完成区级财政收入20348.4万元，同比下降17.63%，占全镇区级财政收入的15.39%。

批发零售业完成区级财政收入53671.39万元，同比增长4.79%，占全镇区级财政收入的40.59%。

房地产行业完成区级财政收入11058.99万元(统计口径较去年有所调整)，同比增长314.14%，占全镇区级财政收入的8.36%。

3. 重点企业税收贡献度总体平稳

尽管镇域经济受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大规模减费降税和产业结构调整等因素影响较大，但全镇近100家重点骨干企业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对区级财政收入的贡献度有所增加，占比有所上升，共完成区级财政收入82851.51万元，占全镇区级财政收入62.66%。

(二)2020 年财政支出执行情况

2020 年全镇财政支出按照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的原则和要求，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着力增强财政政策的前瞻性、针对性和有效性，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和促进经济企稳回升，坚持保障和改善民生优先，加大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聚焦保障力度，支持和促进桃浦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1. 全力以赴支持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按照“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总要求，发挥好财政支撑和保障作用，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工作，扎紧联防联控安全网络，筑牢社区疫情防控安全屏障；落实好各类疫情防控资金需求，以“特事特办、急事急办”的原则，开辟资金拨付“绿色通道”，做到政策落实、预算安排、资金拨付、监督管理“四到位”。全年疫情防控经费 433.54 万元。

2. 聚力增效助推经济企稳回升

贯彻市“28 条”、区“12 条”、“新 9 条”，发布桃浦“TOP5 条”等阶段性抗疫惠企财税政策，做好助企纾困、援企稳岗等工作，着力为各类企业减轻负担，全力促进企业提振信心、复工复产；全面推进桃浦智创城核心区、中以（上海）创新园建设，多措并举释放集体经济活力，持续提升楼宇园区能级，加快培育在线新经济；牢牢抓住招商引资“生命线”，着力构建“全域、全力、全员”大招商格局，进一步提高招商引资质量与效益；落实“亲商、尊商、扶商、安商”举措，完善为企服务机制，以“四到”换“四心”，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全年用于服务经济、扶持中小企业发展支出 25856 万元。

3. 持之以恒保障和改善民生

支持民生保障持续改善。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人民群众对高品质生活的期盼，完善公共服务供给，精准对接群众需求，统筹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正确把握和处理好底线民生、基本民生和质量民生的关系，聚焦民生“痛点”，补齐短板，确保各项民生保障政策落实到位。全年支出 1237.69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养老人员养老金、就业援助、节日帮困、综合帮扶、助学帮困等。

优化社会事业资源配置。坚持学区化、集团化办学理念，推动桃浦基础教育联合体深化发展，为群众提供家门口的优质教育；贯彻“健康普陀”建设各项要求，坚持“共建共享、全民健康”，推动健康服务从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推动文体资源下沉，支持各类文体活动有效开展，着力提升区域文化体育软实力。全年教卫文体支出 1480.86 万元，主要用于桃浦基础教育联合体和社区学校日常运行，卫生服务站点建设、医疗补助，社区文化中心日常运行，体育场地设施维护和开展群众体育活动等。

深化社区治理创新。优化党建引领“1+3+X”社区治理机制，完善居民公建配套设施，加强居委会标准化建设，加快社区工作者队伍职业化、专业化发展，推动“四百”活动制度化常态化，提高社区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全年支出 6923.9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社区运行、开展各项服务群众活动、更新改造居委会活动室等。

需要说明的是，根据 2019 年区镇财政结算方案，镇级教育、卫生、征地养老人员社会保障、老年综合津贴等民生支出 23730.44 万元，由区财政统筹。镇财政在当年度区镇财力清算中，通过上解

支出予以列支。2020年上述支出原则上高于上年度，具体需待清算。

4. 综合施策提升城区整体品质

完善城区基础设施。加大城区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加快推进老旧住房综合修缮，深入开展中小河道和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着力提升城区功能品质，建设幸福宜居城区。全年支出10657.98万元。其中，老旧小区综合修缮等重点工程项目5145.63万元，环卫保洁服务3000万元，城市设施维修维护1704.05万元，绿化养护397.51万元，河道综合整治275.31万元，居民区生活垃圾分类100万元。

提升城区治理效能。健全“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工作机制，聚焦公共安全、城市管理等实项目，加强基层基础工作，深化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营造安全稳定社会环境，不断提升城区治理效能。全年支出4414.96万元。其中，城管执法2148.37万元，用于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体系运行；公共安全1158.58万元，用于综合整治、应急维稳等；网格中心运行953.01万元，用于城市网格化综合管理中心运行等；“社区巴士”运营135万元，用于解决桃浦居民“最后一公里”出行难题。

推进重点项目实施。扎实开展“三创”工作，持续巩固“无违建街镇（居村）”创建成果，着力构建精细化、长效化管理机制；大力推进社区智能安防和“社区云系统”建设，运用互联网思维抓好“社会治理一张网”，打造“在线智慧社区”新模式。全年支出3351.97万元。其中，拆违整治2507.62万元，党建中心、受理中心以及南部片区智能化建设410.98万元，全国文明城区创建299.38万元，社区微更新133.99万元。

5. 厉行节约建设人民满意政府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格落实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大力精简公务活动，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节约经费用于保障重点、刚需、紧急项目支出。2020年“三公”经费支出17.24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28.96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2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7.01万元。

(三) 强基固本提升财政管理效能

1. 夯实财政管理的制度基础

发挥制度建设在财政资金管理中的基础性和支撑性作用，增强财政制度刚性，保障财政资金安全，提升财政管理绩效。修订完善镇国库集中支付、预算管理等制度，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审核拨付流程，压实制度责任，确保财政资金规范、高效、安全运行。强化会计人员管理职责与部门内控管理，全流程有效防范业务和管理风险，提高财政资金管理的针对性、操作性和实效性，增强制度的执行力。

2. 发挥财政绩效管控作用

认真贯彻《上海市普陀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强化中期财政规划对年度预算的约束，从严控制预算调整和调剂事项。落实《普陀区支出执行进度考核办法》规定，加强财政资金支出管理，动态监测各项目支出运行情况，着力提高预算执行的时效性、均衡性。对于年度确实不再需要拨付的财政资金，按照相关程序及时调减预算，统筹用于其他亟需资金支持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抓好绩效问题整

改，健全完善绩效评价与预算安排、改进管理、政策调整挂钩的机制，促进财政资金聚力增效。

3. 提高财政管理信息化水平

按照“统筹规划、分步实施、确保安全、平稳过渡”的原则，稳步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在2019年试点基础上，2020年本镇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全面上线，通过运用国库集中支付软件系统，细化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加强对资金流向的监控，及时发现问题，查找原因，提出对策，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的支付效率和安全性。

2020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际形势，艰巨繁重的转型发展稳定任务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全镇上下一心，攻坚克难，在困境中求突破，在逆境中求发展，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收支运行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表现在：一是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财政收入仍存在较大的不稳定性；二是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发展任务仍然艰巨，支出刚性需求持续增长，对财政管理产生一定的压力；三是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尚未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的广度和深度有待进一步拓展，绩效激励约束作用有待进一步加强。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坚持问题导向，扭住问题不放，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二、关于 2021 年预算草案

2021 年是建党 100 周年，是“十四五”规划起步之年，也是继续推进桃浦创新转型的关键一年。我镇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和在浦东开发开放 30 周年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为导向，聚焦普陀建设“创新发展活力区、美好生活品质区”、桃浦建设“美丽桃浦、美好生活”发展目标，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深入推进财政管理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拓展和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使财政收入质量不断提高，支出保障能力持续增强，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一）2021 年财政预算安排情况和主要考虑

全年确保完成区级财政收入 140157 万元，同比增长 6%。预计完成镇级实得财力 85000 万元。

根据面临的财政经济形势，结合镇党委、政府确定的年度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情况，2021 年财政预算支出按照“统筹、绩效、规范、优化、节约、透明”的原则，将有限财力聚焦重点，向民生和关键领域倾斜。

（二）2021 年财政预算重点项目安排

1. 民生和社会事业支出预安排 15213.80 万元，占财政支出比重 17.90%。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 11446.84 万元；公共安全 1284.20 万元；卫生健康 1111.60 万元；节能环保 600 万元。

2. 城市建设和管理支出预安排 19198.04 万元，占财政支出比重 22.59%。主要是：重点工程专项 4670 万元；环卫保洁服务 3000 万元；小区综合改造 2411 万元；城市管理综合执法 1995 万元；城市建设运行 1737 万元；网格化综合管理服务片区建设及运行维护 1071.50 万元。

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预安排 36000 万元，占财政支出比重 42.35%，主要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服务镇域经济。

此外，财政支出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2021 年全镇“三公”经费预安排 41.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1.2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 万元。

三、全面完成 2021 年预算任务

根据桃浦镇经济社会发展对财政工作的要求，2021 年预算安排和财政工作的重点是：

(一) 多措并举，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立足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切实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不断提高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以桃浦智创城为载体，发挥中以（上海）创新园“金字招牌”的牵引、带动、辐射、溢出效应，加快科创驱动转型和创新要素集聚，推进产城一体化发展。支持做强做优创新型、服务型、开放型、总部型、

流量型“五型经济”，推动生命健康产业、智能制造产业、数字供应链产业发展，形成桃浦高端产业集群。坚持以“四到”换“四心”为企业服务机制，持续加大企业纾困力度，打造营商环境新沃土，让企业办事更省心、经营更放心、发展更顺心、扎根更安心。

(二) 统筹兼顾，保障民生事业协调发展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认真贯彻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坚持量入为出、有保有压、可压尽压，进一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严格压减非急需非刚性一般性支出，优先保证民生领域重点支出。加强基本民生保障，加大困难群体托底力度，注重政策之间的统筹协调，确保工作不留死角，对象全面覆盖。以提升社区环境和功能为重点，统筹推进老旧小区住房综合修缮、违建拆除、河道整治、城市基础设施改善等，不断提升城区整体品质。以“一网通办”“一网统管”建设为依托，强化系统整合和数据汇集，高水平建设镇城运中心，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服务能效。

(三) 深化改革，推进财政效能稳步提升

深化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积极推进镇级预算单位使用自助柜面系统，构建高效率和高效益的财政国库运行机制，提高财政资金支付效率。探索建立以注重结果导向、强调成本效益、硬化责任约束为主要特征的绩效管理新模式，完善绩效评价机制，扩大绩效评价范围，提高绩效评价质量，进一步加强事前绩效目标管理、事中绩效跟踪、事后绩效评价以及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加快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探索构建现代信息技术条件下“制度+技术”的管理机制，提升预算管理规范化、标准化和自动化水平，实现对预算管理的动态反映和有效控制，推动预算管理迈上新台阶。

各位代表，完成 2021 年预算意义重大。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镇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下，紧紧围绕我镇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继续深化财政制度改革，加强预算管理和监督，凝心聚力，真抓实干，克难创新，奋力谱写“美丽桃浦、美好生活”新篇章！

附表一：

2020年财政支出预算执行与2021年财政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项目	2020年 执行情况	2021年 预算支出	预算项目	2020年 执行情况	2021年 预算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	6,311.60	7,323.32	其他生活救助	180.00	180.00
人大事务	42.42	85.50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69.44	68.00
政府及相关机构事务	4,379.53	4,990.97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1,514.27	1,540.76
发展与改革事务	77.58	170.00	其中：镇办企业职工养老	627.93	660.00
统计信息事务	471.71	641.45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509.76	509.76
财政事务	20.89	30.00	210 卫生健康	893.59	1,111.60
税收事务	171.60	171.6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80.51	65.00
审计事务	48.80	100.00	计划生育事务	55.38	58.00
纪检监察事务	2.40	15.2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88	310.10
商贸事务	90.83	118.30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18.21	377.50
群众团体事务	101.91	107.30	其他卫生健康	309.61	301.00
党委及组织事务	205.71	261.00	211 节能环保	2,642.62	600.00
宣传事务	667.12	592.00	污染减排	2,642.62	600.00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1.10	40.00	212 城乡社区	15,041.18	19,198.04
203 国防	61.43	58.30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01.38	4,165.04
国防动员	28.63	31.00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0	15.00
其他国防	32.80	27.3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497.51	3,550.00
204 公共安全	1,158.58	1,284.20	其他城乡社区	8,422.29	11,468.00
司法	42.98	70.60	其中：网格化片区建设及运行费	752.34	1,071.50
其他公共安全	1,115.60	1,213.60	重点工程专项	3,090.34	4,670.00
205 教育	186.28	249.00	老旧小区整治	2,055.28	2,411.00
其他教育	186.28	249.00	城市建设运行费	1,704.05	1,737.00
206 科学技术	4,004.98	4,008.00	213 农林水	35.48	45.00
科技企业扶持	4,000.00	4,000.00	水利	35.48	45.00
科学技术普及	4.98	8.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42,722.00	36,0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400.99	594.16	中小企业扶持	16,866.00	16,000.00
文化和旅游	263.53	477.16	服务经济	25,856.00	20,000.00
体育	137.46	117.00	221 住房保障	416.54	531.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0,124.73	11,446.84	住房公积金	335.34	416.94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748.71	840.84	购房补贴	81.20	114.60
民政管理事务	6,937.40	7,985.55	227 预备费		2,55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642.91	800.69	预备费		2,550.00
残疾人事业	32.00	31.00	支出总计	84,000.00	85,000.00